

绥滨县社会保险事业中心2024年部门预算公开

目 录

第一部分 绥滨县社会保险事业中心部门概况

一、部门职责

二、部门机构设置

第二部分 绥滨县社会保险事业中心2024年部门预算公开 报表

一、部门收支总表

二、部门收入总表

三、部门支出总表

四、财政拨款收支总表

五、一般公共预算支出表（按功能分类科目）

六、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表（按经济分类科目）

七、一般公共预算“三公”经费支出表

八、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表

九、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表

十、一般公共预算项目支出表

十一、部门预算项目支出表

十二、部门整体绩效表

第三部分 2024年部门预算情况说明

一、预算收支增减变化情况说明

二、机关运行经费安排情况说明

三、政府采购安排情况说明

四、国有资产占用情况说明

五、重点项目预算的绩效目标情况说明

六、“三公”经费增减变化情况

第四部分 名词解释

第一部分 绥滨县社会保险事业中心部门概况

一、部门职责

绥滨县社会保险事业中心隶属于绥滨县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主要职责是：

（一）贯彻实施国家、省有关养老保险的法律、法规、规定及其它相关政策。

（二）按照党中央、国务院及省委、省政府提出的“两个确保”要求，确保离退休人员养老金按时足额发放。

（三）负责依法扩大养老保险覆盖面工作。

（四）负责本辖区社会保险登记、审核社会保险缴费申报、开展社会保险费征缴以及办理社会保险关系建立、中断、转移、接续和终止工作，以及离退休人员社会化管理服务工作。

（五）负责本辖区单位和个人养老保险权益记录，以及参保档案和个人账户的管理、待遇核准、计发等业务工作。

（六）负责编制辖区养老保险基金预、决算草案。编制辖区养老保险基金的年度、季度、月度财务报告。

（七）负责具体经办征缴、管理、存储、划拨养老保险基金等业务：依照法律规定收支、管理养老保险基金。

（八）负责辖区个人账户管理工作：负责编制辖区养老保险基金做实个人账户的征缴、支付计划。

（九）负责制定辖区养老保险社会化管理服务规范，组织实施养老保险社会化管理服务工作，做好离退休人员的社会化服务。

（十）承担养老保险信息与统计数据的采集、整理、分析及管理工作。

（十一）负责贯彻落实社会保险基金稽核制度：建立健全防范欠缴、拒缴、瞒报养老保险费和虚报冒领养老保险待遇的工作机制。

二、部门机构设置

绥滨县社会保险事业中心无所属单位，部门预算中仅包含部门本级预算。部门本级内设科室共10个，包括：综合办公室、基金财务股、养老保险经办股、机关事业单位养老保险与职业年金股、城乡居民养老保险股、社会化管理服务股、稽核内控股、工伤保险待遇股、失业保险待遇股、信息统计股。

第二部分 绥滨县社会保险事业中心2024年 部门预算公开报表

表1

部门收支总表

部门：绥滨县社会保险事业中心

单位：万元

收入		支出	
项目	预算数	项目	预算数
一、一般公共预算拨款收入	16,804.84	一、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16,749.01
二、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收入	0.00	二、卫生健康支出	24.76
三、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拨款收入	441.59	三、住房保障支出	31.07
四、财政专户管理资金收入	0.00	四、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441.59
五、事业收入	0.00		
六、上级补助收入	0.00		
七、附属单位上缴收入	0.00		
八、事业单位经营收入	0.00		
九、其他收入	0.00		
本年收入合计	17,246.43	本年支出合计	17,246.43
上年结转结余	0.00	年终结转结余	0.00
收入总计	17,246.43	支出总计	17,246.43

注：1. 本表反映单位本年度的总收支和年末结转结余情况。
2. 本套报表金额单位转换时可能存在尾数误差。

部门收入总表

部门：绥滨县社会保险事业中心 单位：万元

部门(单位)代码	部门(单位)名称	合计	本年收入										上年结转结余					
			小计	一般公共预算	政府性基金预算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	财政专户管理资金	事业收入	事业单位经营收入	上级补助收入	附属单位上缴收入	其他收入	小计	一般公共预算	政府性基金预算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	财政专户管理资金	单位资金
	合计	17,246.43	17,246.43	16,804.84	0.00	441.59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246	社会保险事业中心	17,246.43	17,246.43	16,804.84	0.00	441.59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246001	绥滨县社会保险事业中心	17,246.43	17,246.43	16,804.84	0.00	441.59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注：本表反映单位本年度取得的各项收入情况。

部门支出总表

部门：绥滨县社会保险事业中心

单位：万元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事业单位经营支出	上缴上级支出	对附属单位补助支出
	合计	17,246.43	508.84	16,737.59	0.00	0.00	0.00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16,749.01	453.01	16,296.00	0.00	0.00	0.00
20801	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管理事务	370.68	370.68	0.00	0.00	0.00	0.00
2080101	行政运行	365.63	365.63	0.00	0.00	0.00	0.00
2080150	事业运行	5.05	5.05	0.00	0.00	0.00	0.00
20805	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13,151.33	82.33	13,069.00	0.00	0.00	0.00
2080501	行政单位离退休	21.06	21.06	0.00	0.00	0.00	0.00
20805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40.85	40.85	0.00	0.00	0.00	0.00
2080506	机关事业单位职业年金缴费支出	20.42	20.42	0.00	0.00	0.00	0.00
2080507	对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基金的补助	13,069.00	0.00	13,069.00	0.00	0.00	0.00
20826	财政对基本养老保险基金的补助	3,227.00	0.00	3,227.00	0.00	0.00	0.00
2082601	财政对企业职工基本养老保险基金的补助	803.00	0.00	803.00	0.00	0.00	0.00
2082602	财政对城乡居民基本养老保险基金的补助	2,424.00	0.00	2,424.00	0.00	0.00	0.00
210	卫生健康支出	24.76	24.76	0.00	0.00	0.00	0.00
21011	行政事业单位医疗	24.76	24.76	0.00	0.00	0.00	0.00
2101102	事业单位医疗	24.76	24.76	0.00	0.00	0.00	0.00
221	住房保障支出	31.07	31.07	0.00	0.00	0.00	0.00
22102	住房改革支出	31.07	31.07	0.00	0.00	0.00	0.00
2210201	住房公积金	31.07	31.07	0.00	0.00	0.00	0.00
223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441.59	0.00	441.59	0.00	0.00	0.00
22301	解决历史遗留问题及改革成本支出	441.59	0.00	441.59	0.00	0.00	0.00
2230105	国有企业退休人员社会化管理补助支出	441.59	0.00	441.59	0.00	0.00	0.00

注：本表反映单位本年度各项支出情况。

财政拨款收支总表

部门：绥滨县社会保险事业中心

单位：万元

收入		支出	
项目	预算数	项目	预算数
一、本年收入	17,246.43	一、本年支出	17,246.43
（一）一般公共预算拨款	16,804.84	（一）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16,749.01
（二）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	0.00	（二）卫生健康支出	24.76
（三）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拨款	441.59	（三）住房保障支出	31.07
		（四）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441.59
二、上年结转	0.00	二、年终结转结余	0.00
（一）一般公共预算拨款	0.00		
（二）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	0.00		
（三）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拨款	0.00		
收入总计	17,246.43	支出总计	17,246.43

注：表中功能分类科目，根据部门实际预算编制情况编制。

表5

一般公共预算支出表（按功能分类科目）

部门：绥滨县社会保险事业中心

单位：万元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小计	人员经费	公用经费	
	合计	16,804.84	508.84	471.08	37.76	16,296.00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16,749.01	453.01	415.25	37.76	16,296.00
20801	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管理事务	370.68	370.68	332.92	37.76	0.00
2080101	行政运行	365.63	365.63	327.87	37.76	0.00
2080150	事业运行	5.05	5.05	5.05	0.00	0.00
20805	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13,151.33	82.33	82.33	0.00	13,069.00
2080501	行政单位离退休	21.06	21.06	21.06	0.00	0.00
20805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40.85	40.85	40.85	0.00	0.00
2080506	机关事业单位职业年金缴费支出	20.42	20.42	20.42	0.00	0.00
2080507	对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基金的补助	13,069.00	0.00	0.00	0.00	13,069.00
20826	财政对基本养老保险基金的补助	3,227.00	0.00	0.00	0.00	3,227.00
2082601	财政对企业职工基本养老保险基金的补助	803.00	0.00	0.00	0.00	803.00
2082602	财政对城乡居民基本养老保险基金的补助	2,424.00	0.00	0.00	0.00	2,424.00
210	卫生健康支出	24.76	24.76	24.76	0.00	0.00
21011	行政事业单位医疗	24.76	24.76	24.76	0.00	0.00
2101102	事业单位医疗	24.76	24.76	24.76	0.00	0.00
221	住房保障支出	31.07	31.07	31.07	0.00	0.00
22102	住房改革支出	31.07	31.07	31.07	0.00	0.00
2210201	住房公积金	31.07	31.07	31.07	0.00	0.00

注：表中功能分类科目，根据部门实际预算编制情况编制。

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表（按经济分类科目）

部门：绥滨县社会保险事业中心

单位：万元

部门预算支出经济分类科目		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合计	人员经费	公用经费
	合计	508.84	471.08	37.76
301	工资福利支出	449.89	449.89	0.00
30101	基本工资	148.32	148.32	0.00
3010101	基本工资	148.32	148.32	0.00
30102	津贴补贴	129.14	129.14	0.00
3010201	津补贴	124.09	124.09	0.00
3010202	采暖补贴（在职）	5.05	5.05	0.00
30103	奖金	11.23	11.23	0.00
3010301	奖金	11.23	11.23	0.00
30107	绩效工资	15.18	15.18	0.00
30108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	40.85	40.85	0.00
30109	职业年金缴费	20.42	20.42	0.00
30110	职工基本医疗保险缴费	24.64	24.64	0.00
3011001	基本医疗保险缴费（在职）	24.31	24.31	0.00
3011002	大额医疗费用补助（在职）	0.33	0.33	0.00
30112	其他社会保障缴费	0.51	0.51	0.00
3011201	工伤保险缴费	0.51	0.51	0.00
30113	住房公积金	31.07	31.07	0.00
30199	其他工资福利支出	28.53	28.53	0.00
302	商品和服务支出	37.76	0.00	37.76
30201	办公费	10.20	0.00	10.20
30217	公务接待费	0.20	0.00	0.20
30239	其他交通费用	27.36	0.00	27.36
303	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21.19	21.19	0.00
30302	退休费	21.06	21.06	0.00
3030201	退休工资	19.51	19.51	0.00
3030202	采暖补贴（退休）	1.55	1.55	0.00
30307	医疗费补助	0.12	0.12	0.00
3030703	大额医疗费用补助（退休）	0.12	0.12	0.00
30309	奖励金	0.01	0.01	0.00

一般公共预算“三公”经费支出表

部门：绥滨县社会保险事业中心

单位：万元

部门(单位)代码	部门(单位)名称	“三公”经费合计	因公出国（境）费	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			公务接待费
				小计	公务用车购置费	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	
	合计	0.20	0.00	0.00	0.00	0.00	0.20
246001	绥滨县社会保险事业中心	0.20	0.00	0.00	0.00	0.00	0.20

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表

部门：绥滨县社会保险事业中心 单位：万元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本年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		
		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合计	0.00	0.00	0.00

注：本部门没有政府性基金预算，故本表为空表。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表

部门：绥滨县社会保险事业中心

单位：万元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本年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合计	441.59	0.00	441.59
223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441.59	0.00	441.59
22301	解决历史遗留问题及改革成本支出	441.59	0.00	441.59
2230105	国有企业退休人员社会化管理补助支出	441.59	0.00	441.59

一般公共预算项目支出表

部门：绥滨县社会保险事业中心

单位：万元

部门预算支出经济分类科目		项目经费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合计	16,296.00
313	对社会保障基金补助	16,296.00
31302	对社会保险基金补助	16,296.00

表11

部门预算项目支出表

部门：绥滨县社会保险事业中心

单位：万元

项目名称	项目单位	合计	本年拨款			财政拨款结转结余			财政专户 管理资金	单位资金	绩效目标
			一般公共预算	政府性基金预算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	一般公共预算	政府性基金预算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			
	合计	16737.59	16296.00	0.00	441.59	0.00	0.00	0.00	0.00	0.00	
国有企业退休人员社会化管理补助资金	绥滨县社会保险事业中心	441.59	0.00	0.00	441.59	0.00	0.00	0.00	0.00	0.00	1. 国有企业已退休人员管理服务工作与原企业分离。 2. 国有企业不承担移交后的退休人员社会化管理服务费用。 3. 国有企业新办理退休人员管理服务工作与原企业分离。
（黑财指社〔2024〕29号）中央财政机关事业单位养老保险补助资金	绥滨县社会保险事业中心	2367.00	2367.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确保机关事业单位退休人员养老金按时足额发放
（黑财指社〔2024〕28号）中央财政城乡居民基本养老保险补助资金	绥滨县社会保险事业中心	1685.00	1685.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1. 巩固参保率 2. 稳步提高保障水平 3. 实现基金收支平衡
（黑财指社〔2024〕28号）省级财政城乡居民养老保险基础养老金补助资金	绥滨县社会保险事业中心	439.00	439.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1. 巩固参保率 2. 稳步提高保障水平 3. 实现基金收支平衡
城乡居民养老保险县级财政补助	绥滨县社会保险事业中心	233.00	233.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确保城乡居民养老保险退休人员养老金按时足额发放
（黑财指社〔2024〕28号）省级财政城乡居民养老保险缴费补助	绥滨县社会保险事业中心	67.00	67.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1. 巩固参保率 2. 稳步提高保障水平 3. 实现基金收支平衡

项目名称	项目单位	合计	本年拨款			财政拨款结转结余			财政专户 管理资金	单位资金	绩效目标
			一般公共预算	政府性基金预算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	一般公共预算	政府性基金预算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			
机关事业养老保险县级财政补助	绥滨县社会保险事业中心	10702.00	10702.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确保机关事业单位退休人员养老金按时足额发放
企业职工养老保险县级财政补助	绥滨县社会保险事业中心	803.00	803.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确保企业退休人员的全年养老金按时足额发放

附件3:

2024年度部门整体支出预算绩效目标表

填报部门: (盖章)

部门名称		绥滨县社会保险事业中心	部门代码	246001	
单位负责人		夏阳	联系电话	0468-7861001	
财务负责人		曹薇薇	联系电话	0468-7863998	
资金来源 (万元)		合计	17246.43	备注	
		1、一般公共预算	16804.84		
		2、政府性基金预算			
		3、国有资本经营预算	441.59		
		4、专项资金			
		5、债券资金			
		6、其他资金			
年度总体目标		确保本部门人员工资按时发放，确保本单位所负责的政镇职工、城乡居民及机关事业单位退休人员养老金按时足额发放			
绩效 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计量单位	目标值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保障本部门人员支出≥35人	人	35
			落实本部门项目支出≥3项	项	3
		质量指标	本部门人员支出完成率≥95%	%	95%
			本部门项目支出完成率≥95%	%	95%
		时效指标	本部门人员支出完成时效≤12个月	月	12
			本部门项目支出完成时效≤12个月	月	12
		成本指标	本部门人员支出成本控制≤509万元	万元	509
			本部门项目支出成本控制≤16738万元	万元	16738
	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对居民生活稳定发展≥95%	%	98%
		生态效益指标			
		可持续影响指标	本部门人员支出持续影响≥1年	年	1
			本部门项目支出持续影响≥1年	年	1
	服务对象 满意度指 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享受待遇人员满意度	%	98%

备注: 预算资金来源中的“备注”标清资金具体来源。产出、效益、满意度指标均需填列。涉及带率的指标, 目标值应不低于90。

第三部分 2024年部门预算情况说明

一、预算收支增减变化情况说明

（一）收入增减变化情况

本部门2024年收入预算17,246.43万元，其中本年收入17,246.43万元。具体情况如下：

1. 一般公共预算收入16,804.84万元，比上年预算数增加939.64万元，增长5.92%。主要变动情况：一是在职人员工资增加，单位部分养老、公积金等工资项增加，二是辖区内退休人员增加，项目支出增多。

2. 政府性基金预算收入0.00万元，比上年预算数增加0.00万元，增长0.00%。主要变动情况：与上年持平，无增减变化。

3.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收入441.59万元，比上年预算数增加441.59万元，增长100.00%。主要变动情况：一是2023年时有以前年度的结转结余，二是项目人员增多，经费支出增多，。

4. 财政专户管理资金预算收入0.00万元，比上年预算数增加0.00万元，增长0.00%。主要变动情况：与上年持平，无增减变化。

5. 事业收入0.00万元，比上年预算数增加0.00万元，增长0.00%。主要变动情况：与上年持平，无增减变化。

6. 事业单位经营收入0.00万元，比上年预算数增加0.00万元，增长0.00%。主要变动情况：与上年持平，无增减变化。

7. 上级补助收入0.00万元，比上年预算数增加0.00万元，增长0.00%。主要变动情况：与上年持平，无增减变化。

8. 附属单位上缴收入0.00万元，比上年预算数增加0.00万

元，增长0.00%。主要变动情况：与上年持平，无增减变化。

9. 其他收入0.00万元，比上年预算数增加0.00万元，增长0.00%。主要变动情况：与上年持平，无增减变化。

（二）支出增减变化情况

本部门2024年支出预算17,246.43万元。具体情况如下：

1. 基本支出预算508.84万元，比上年预算数增加24.88万元，增长5.14%。主要变动情况：一是在职人员工资上涨，单位部分养老、公积金等工资组成项增加。

2. 项目支出预算16,737.59万元，比上年预算数增加1,356.35万元，增长8.82%。主要变动情况：辖区内退休人员增加，退休工资上涨，项目支出增多。

3. 事业单位经营支出预算0.00万元，比上年预算数增加0.00万元，增长0.00%。主要变动情况：与上年持平，无增减变化。

4. 上缴上级支出预算0.00万元，比上年预算数增加0.00万元，增长0.00%。主要变动情况：与上年持平，无增减变化。

5. 对附属单位补助支出预算0.00万元，比上年预算数增加0.00万元，增长0.00%。主要变动情况：与上年持平，无增减变化。

二、机关运行经费安排情况说明

本部门为非行政参公单位，无机关运行经费。

三、政府采购安排情况说明

2024年本部门政府采购安排0万元，其中：货物类采购预算0万元，工程类采购预算0万元，服务类采购预算0万元。

四、国有资产占用情况说明

截至2023年12月31日，本部门共有车辆0辆，单价100万元（含）以上设备（不含车辆）0台（套），房屋0平方米。

2024年，本部门拟购置车辆0辆，购置单价100万元（含）以上设备（不含车辆）0台（套），房屋0平方米。

五、重点项目预算的绩效目标情况说明

重点项目绩效目标表

单位：万元

项目名称	预算数	绩效目标
城乡居民养老保险补助资金	2424	1、巩固城乡居民养老保险参保率。2、对参保人缴费给予适当补贴，增加个人账户基金积累，提高居民参保缴费积极性。3、稳步提高保障水平，实现基金收支平衡。
机关事业单位养老保险县级补助资金	13069	确保机关事业单位退休人员养老金按时足额发放
财政对企业职工基本养老保险基金的补助	803	确保企业离退休人员养老待遇及时足额发放
国有企业退休人员社会化管理补助资金	441.59	1. 国有企业已退休人员管理服务工作与原企业分离。2. 国有企业不承担移交后的退休人员社会化管理服务费用。3. 国有企业新办理退休人员管理服务工作与原企业分离。

根据黑财指社〔2024〕28号、黑财指社〔2024〕29号等文件设立项目。

六、“三公”经费增减变化情况

2024年，本部门一般公共预算资金“三公”经费支出预算为0.20万元，与2023年预算相比减少0.02万元，下降9.09%，变化的主要原因是在职人员减少，定额公用经费减少。

（一）因公出国（境）费0.00万元，与2023年预算相比增加0.00万元，增长0.00%，变化的主要原因是与上年持平，无增减变化。

（二）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0.00万元。

1. 公务用车购置费0.00万元，与2023年预算相比增加0.00万

元，增长0.00%，变化的主要原因是与上年持平，无增减变化。

2. 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0.00万元，与2023年预算相比增加0.00万元，增长0.00%，变化的主要原因是与上年持平，无增减变化。

（三）公务接待费0.20万元，与2023年预算相比减少0.02万元，下降9.09%，变化的主要原因是与上年持平，无增减变化。

第四部分 名词解释

一、财政拨款收入：指预算单位从本级财政部门取得的财政预算资金收入，含一般公共预算拨款、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拨款。

二、事业收入：指事业单位开展专业业务活动及辅助活动所取得的收入。

三、事业单位经营收入：指事业单位在专业业务活动及其辅助活动之外开展非独立核算经营活动取得的收入。

四、上级补助收入：指从主管部门和上级单位取得的财政拨款以外的其他补助收入。

五、附属单位上缴收入：指本单位所属下级单位上缴给本单位的全部收入（包括下级事业单位上级的事业收入、其他收入和下级企业单位上缴的利润等）。

六、其他收入：指行政事业单位取得的除上述规定以外的各项收入。

七、财政拨款结转：指项目实施周期内，年度预算执行结束时，预算未全部执行或因故未执行，下年需要按照原用途继续使用的财政拨款资金。

八、财政拨款结余：指当年预算工作目标已完成或者因故终止，当年剩余的财政拨款资金。

九、基本支出：指为保障机构正常运转、完成日常工作任务而发生的人员支出和公用支出。

十、项目支出：指在基本支出之外为完成特定行政任务和事业发展目标所发生的支出。

十一、经营支出：指事业单位在专业业务活动及其辅助活动之外开展非独立核算经营活动所发生的支出。

十二、行政经费（机关运行经费）：指用于维持行政（参公）单位机关运行的经费。具体包括：办公费、印刷费、水费、电费、邮电费、取暖费、物业管理费、差旅费、因公出国（境）费用、维修（护）费、租赁费、会议费、培训费、公务接待费、专用材料费、被装购置费、福利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其他交通费用、医疗费补助、办公设备购置、专用设备购置、信息网络及软件购置更新、公务用车购置、其他交通工具购置经济科目对应的预算资金。

十三、“三公”经费：指单位用于因公出国（境）、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公务接待的经费。其中，因公出国（境）费反映单位公务出国（境）的国际旅费、国外城市间交通费、住宿费、伙食费、培训费、公杂费等支出；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反映单位公务用车购置费及燃料费、维修费、过路过桥费、保险费等支出；公务接待费反映单位按规定开支的各类公务接待（含外宾接待）支出。

十四、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管理事务（款）行政运行（项）：反映行政单位（包括实行公务员管理的事业单位）的基本支出。

十五、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管理事务（款）事业运行（项）：反映事业单位的基本支出，不包括行政单位（包括实行公务员管理的事业单位）后勤服务中心、医务室等附属事业单位。

十六、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款）行政单位离退休（项）：反映行政单位（包括实行公务员管理的事业单位）开支的离退休经费。

十七、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款）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项）：反映机关事业单位实施养老保险制度由单位缴纳的基本养老保险费支出。

十八、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款）机关事业单位职业年金缴费支出（项）：反映机关事业单位实施养老保险制度由单位实际缴纳的职业年金支出。

十九、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款）对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基金的补助（项）：反映各级财政部门对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基金收支缺口的补助。

二十、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财政对基本养老保险基金的补助（款）财政对企业职工基本养老保险基金的补助（项）：反映财政对企业职工基本养老保险基金的补助支出。

二十一、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财政对基本养老保险基金的补助（款）财政对城乡居民基本养老保险基金的补助（项）：反映财政对城乡居民基本养老保险基金的补助支出。

二十二、卫生健康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医疗（款）事业单位医疗（项）：反映财政部门安排的事业单位基本医疗保险缴费经费，未参加医疗保险的事业单位的公费医疗经费，按国家规定享受离休人员待遇的医疗经费。

二十三、住房保障支出（类）住房改革支出（款）住房公积金（项）：反映行政事业单位按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部、财政部规定的基本工资和津贴补贴以及规定比例为职工缴纳的住房公积金。